

##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拟变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认定的情况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与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灿光电”）于2022年11月4日签署了《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京东方拟以2,083,597,236元现金认购华灿光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72,070,935股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同时，New Sure Limited（以下简称“NSL”）与京东方签订了《股份表决权管理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华灿光电全部股份56,817,391股的表决权、提名权及其附属权利，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京东方行使及管理。上述事项完成后，京东方将持有上市公司23.08%的股份，控制26.60%的表决权；珠海华发实体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实控股”）将持有上市公司19.13%的股份，控制19.13%的表决权。华实控股出具了《关于不谋求华灿光电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义乌和谐芯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亦与京东方签署《协议书》约定不谋求华灿光电控制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华实控股变更为京东方，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基于审慎性原则，京东方与NSL构成一致行动人。

2022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中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 二、拟变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京东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完成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股）	表决权比例
京东方	-	-	-	-
NSL	56,817,391	4.58%	56,817,391	4.58%
合计	56,817,391	4.58%	56,817,391	4.58%

注：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1,240,236,453 股，因华灿光电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72,070,935 股，公司的总股本从 1,240,236,453 股增加至 1,612,307,388 股。（下同）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后，京东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完成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股）	表决权比例
京东方	372,070,935	23.08%	428,888,326	26.60%
NSL	56,817,391	3.52%	-	-
合计	428,888,326	26.60%	428,888,326	26.60%

## 三、其他说明

未来京东方及 NSL 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各项相关义务。

公司本次拟变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认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